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10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交易代码	0013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66,074.36 份
投资目标	通过对大类资产走势的判断，灵活运用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相关投资工具，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人获取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结合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股票市场风险、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定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预期风险收益水平和配置时机。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积极主动地对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和现金等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实时动态调整。</p> <p>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 -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p>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A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303	00232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01,749.91 份	4,664,324.4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A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406.13	3,364.05
2. 本期利润	8,406.13	3,364.0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0	0.000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78,879.08	5,039,968.3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8	1.08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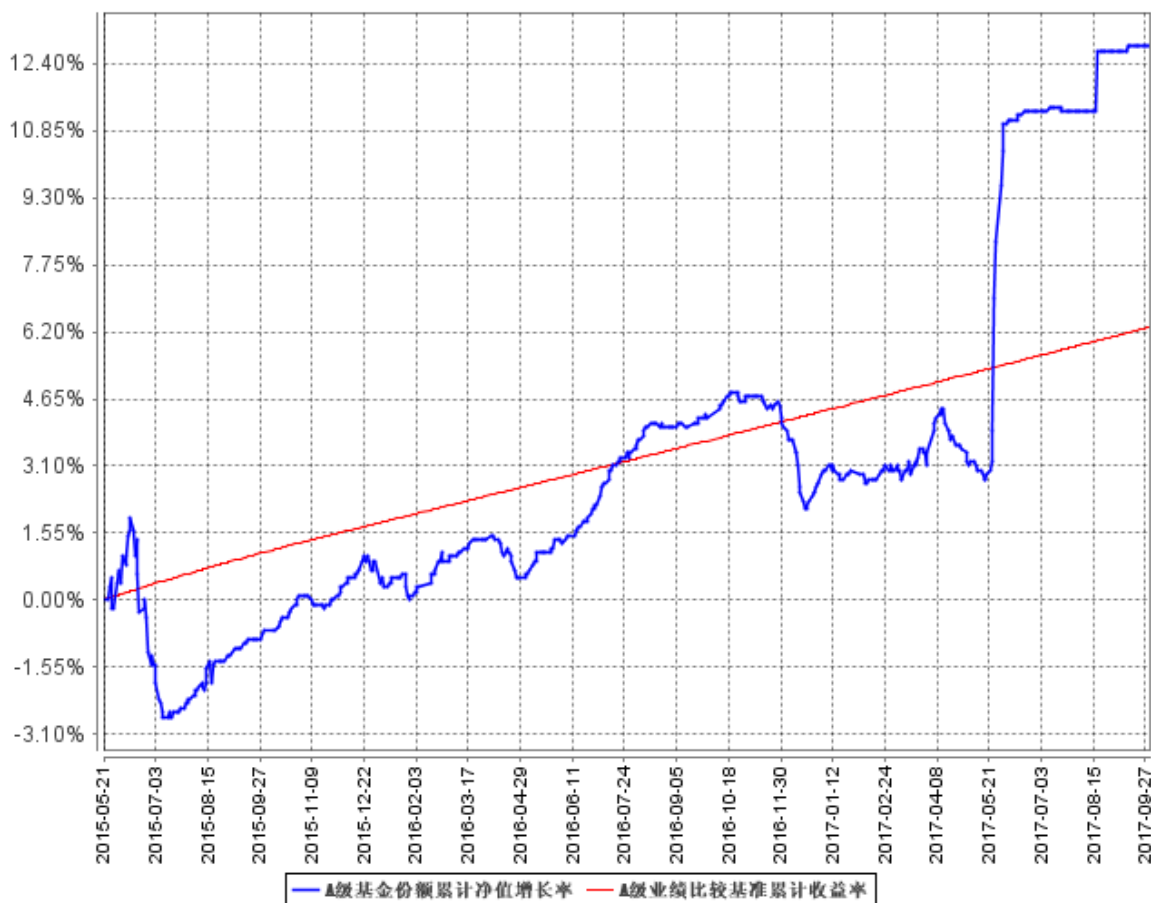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5%	0.16%	0.63%	0.01%	0.72%	0.15%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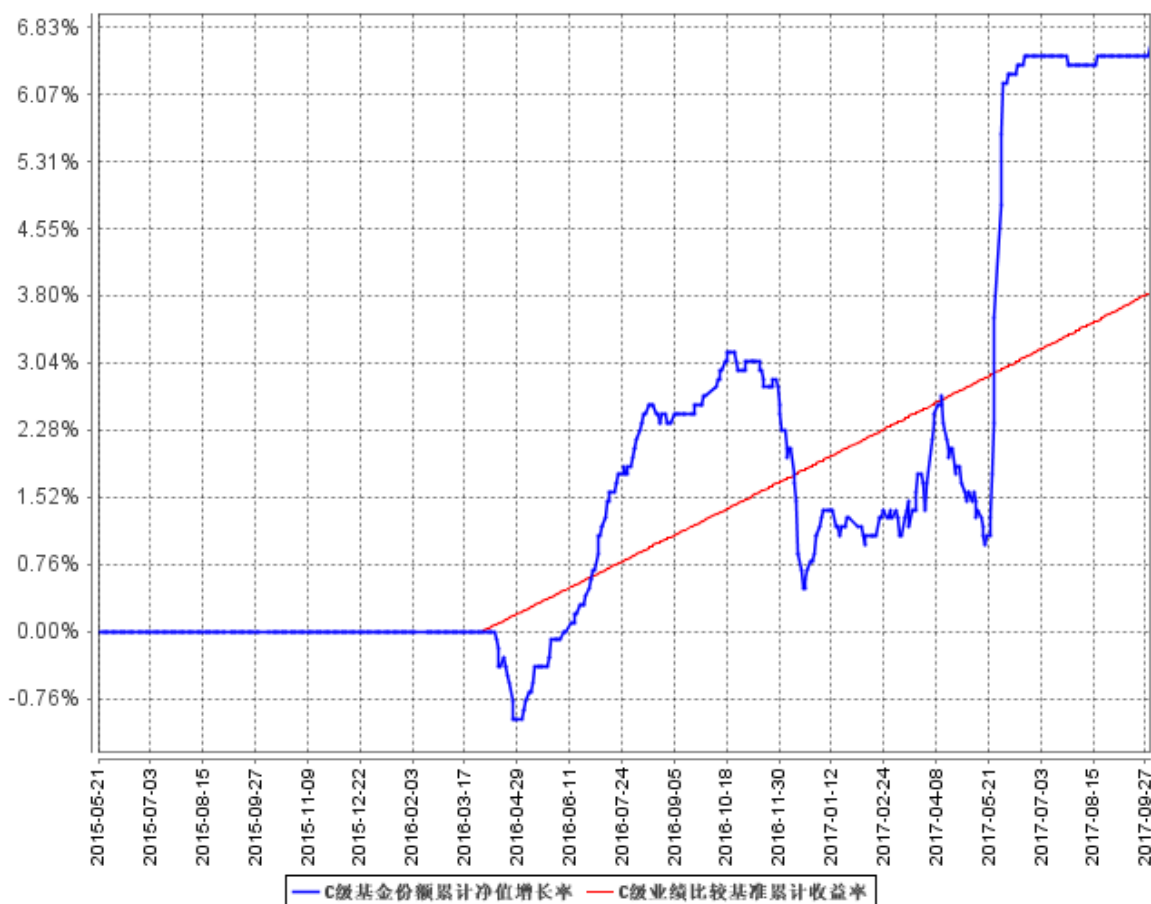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9%	0.02%	0.63%	0.01%	-0.54%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 -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慧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10月17日	-	6.5年	2010年6月至2012年6月任职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任投资经理助理；2012年7月至2015年2月任职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任投资经理；2015年3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

					自 2016 年 2 月 6 日起担任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2 月 6 日至 2017 年 8 月 7 日担任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起兼任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兼任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 8 日起兼任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哈默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2 月 28 日	-	10 年	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股票交易员、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位，自 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担任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自 2015 年 5 月 25 日起兼任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兼任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兼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兼任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7 月 21 日至 2017 年 9 月 4 日兼任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起兼任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 日起兼任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三季度,经济数据有所回落,但总体运行仍较为平稳。7、8 月工业增加值环比连续回落,显示工业企业生产活动有所放缓,但可能主要受高温天气、去产能、环保督查等因素的影响。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也较 6 月有所回落,基建投资和制造业投资表现均不理想,7、8 月房地产相关数据出现基数导致的波动。通胀方面,7、8 月 CPI 和 PPI 环比均有所上涨,8 月份 CPI 升至 1.8%, PPI 受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价格上涨的带动升至 6.3%。市场流动性方面,央行维持货币政策的连续性,银行间资金市场仍然处于紧平衡态势。

股市震荡上行，板块轮动明显，周期板块先扬后抑，而后由于风险偏好回落市场继续回归价值龙头，消费板块迎来一波上涨行情。债市方面，三季度债券市场呈窄幅震荡走势，期限利差略有走扩。10 年期利率债收益率变动 10bp 以内，3 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上行 5-15bp。

三季度，本基金维持稳健的投资策略，根据基金规模和市场变化进行了流动性管理和投资工作。

展望四季度，主要发达国家经济处于复苏进程中，美国经济数据继续恢复，加息预期增强，缩表也提上议事日程。国内经济方面，在环保限产继续推进的大环境下，企业盈利修复仍在持续，工业生产下滑速度较为缓慢，经济存在一定韧性。但随着地产调控政策、融资条件收紧的累加效应，房地产销售与投资降温概率较大，地产投资将出现边际放缓。通胀方面，基数效应影响下 PPI 同比可能逐步回落，总体来看 CPI 全年压力不大，但仍需关注供给侧改革和环保政策的影响。资金面方面，央行货币政策基调短期内难以改变，仍将保持中性稳健，流动性整体仍将处于紧平衡状态。综合来看，在抑泡沫与防风险共振背景下，股票市场大概率呈现结构分化和区间震荡特征，债券市场仍需关注监管政策的推进与落实情况。

基于以上分析，本基金将继续秉承稳健投资风格，根据市场情况，对组合资产进行优化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级基金份额净值为 1.128 元，本报告期 A 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3%；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C 级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1 元，本报告期 C 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出现该情况的日期范围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85.7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66,660.92	13.15
8	其他资产	65,405.63	1.12
9	合计	5,832,066.5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298.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427.4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20.4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5,405.6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A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45,259.35	10,084,537.5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9,631.62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13,141.06	5,420,213.1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1,749.91	4,664,324.4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7/14-2017/08/17	1,800,181.63	0.00	1,800,181.63	0.00	0.00%
	2	2017/07/01-2017/07/13	4,642,525.53	0.00	4,642,525.53	0.00	0.00%
	3	2017/07/01-2017/09/30	4,642,525.53	0.00	0.00	4,642,525.53	88.16%
产品特有风险							
<p>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p> <p>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p>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p> <p>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p> <p>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p> <p>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6 日